

证券代码：430038

证券简称：信维科技

主办券商：天风证券

北京信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
2024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19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☒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  
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。
- 会议表决方式：  
☒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  
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-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会议主持人：刘云龙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的有关规定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会会议的股东共 19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7.331%。

（三）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会会议情况

-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，列席 5 人；

2.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，列席 3 人；
  3.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；
-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就 2024 年度总体经营情况及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，以及 2025 年度工作计划做出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>的议案 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由监事会主席代表监事会就 2024 年度其职权范围内的工作情况做出报告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摘要>的议案 》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4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5)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24 年度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结合公司财务数据和 2024 年度财务审计报告，编制《2024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〉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情况及 2025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目标，编制《2025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的议案 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《2024 年年度报告》，公司 2024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-13,393,801.92 元，至 2024 年末累计可供投资者分配利润为-6,703,806.27 元。根据未来生产经营安排、投资规划以及长期发展的需要，公司 2024 年年度不实施权益分派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继续聘请永拓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5 年年度审计机构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

(www.neeq.com.cn)披露的《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06)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普通股同意股数 29,656,721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郑英华、张艳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君嘉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召集人的资格和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、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四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信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《北京君嘉律师事务所关于北京信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见证意见书》

北京信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